

证券代码：002767

证券简称：先锋电子

公告编号：2020-354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93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主板和中小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形成了一次反馈意见，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在规定时间内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申请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六日